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13位ISBN编号：9787547015346

10位ISBN编号：7547015344

出版时间：2011-6-1

出版社：万卷出版社

作者：楼笙笙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内容概要

见过拿“穿越”当工作的么？

有这么一群公务员。他们和我们一样，每天上班打卡朝九晚五，提起加班就头疼，提起放假就高兴，发薪日就指望着出去搓一顿。

但是他们的工作，却相当与众不同——他们工作在时空管理局。所背负的任务就是抓捕一起的穿越者和反穿越者，阻止他们扰乱时空，改变历史。

那么——欢迎光临，这里是时空穿越管理局。

雷钧是时空管理局的主力，所以主力就是要加班加点的劳作，赶上休息日，还必须去抓跑回清朝勾搭曹雪芹的“芹菜”。

由于肇事者操作仪器不专业，此次事件变成了导火索，让平原君穿越到了现代，于是，众人又开始了一场在麦德龙的抓捕行动。

刚消停下来，这边又穿来了李白，而且还来个酒后驾车，被开了罚单，就算是诗仙也没得商量。

当然，也不是每次工作都这么紧张恐怖，他们还有机会帮霍去病谈恋爱；在江都离宫里开party……

一段段忽而搞笑忽而感人的故事后，却发现，这时空管理局里面的几位员工都各有各的秘密，他们中有的人屠过城，有的人亡过国，有的甚至是千年前的暴君……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作者简介

楼笙笙：

原名牟庆，33岁，籍贯武汉。硕士中文专业。做过销售、教师、编辑。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书籍目录

【上】

- 第一章 穿越也要有法必依
- 第二章 所谓的“穿越管理局”
- 第三章 由明朝太监引来的加班任务
- 第四章 救济古人会被罚款
- 第五章 此心安处是吾乡
- 第六章 帝王之家非我选
- 第七章 谁家居住霍将军
- 第八章 但愿人长久
- 第九章 就算诗仙也不准酒后驾车
- 第十章 去往天牢的探险
- 第十一章 往事并不如烟
- 第十二章 舒湘医生的心理咨询（A）
- 第十三章 舒湘医生的心理咨询（B）
- 第十四章 远去的回响
- 第十五章 舒湘医生的心理咨询（C）
- 第十六章 前进！前进！向着十六国！
- 第十七章 国境以南，太阳以西
- 第十八章 凤皇凤皇止阿房
- 第十九章 香港·去听他们的演唱会
- 第二十章 舒湘医生的心理咨询（D）
- 第二十一章 新人霍将军所引起的思绪
- 第二十二章 苏虹的违规操作
- 第二十三章 薛定谔的猫知晓一切
- 第二十四章 镜子的另一端
- 第二十五章 三千里地山河
- 第二十六章 南唐来的“地下党”
- 第二十七章 落花时节又逢君
- 第二十八章 寻找大学生史云鹏
- 第二十九章 带着梅妃一块儿逃难

【中】

- 第三十章 史云鹏的唐代蜕变
- 第三十一章 方无应带回来的讯息
- 第三十二章 于以采苹，南涧之滨
- 第三十三章 他年我若为青帝
- 第三十四章 宛转蛾眉马前死
- 第三十五章 突然发生的爱情故事
- 第三十六章 清河公主的烦恼
- 第三十七章 凤求凰
- 第三十八章 倩何人唤取，红巾翠袖，搵英雄泪
- 第三十九章 归去来
- 第四十章 独自一人的晴天雨夜
- 第四十一章 刘郎已恨蓬山远
- 第四十二章 千金纵买相如赋
- 第四十三章 准拟佳期又误
- 第四十四章 Have You Ever Really Loved A Woman？
- 第四十五章 古人们的幸福生活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 第四十六章 出乎意料的重逢
- 第四十七章 一无所知的暴君
- 第四十八章 俄狄浦斯王的隋朝回归
- 第四十九章 千乘万骑动，饮马长城窟
- 第五十章 hero from Han dynasty
- 第五十一章 “人屠”带来的震撼真相
- 第五十二章 漏洞的真正成因
- 第五十三章 纵使相逢应不识
- 第五十四章 战神也为贷款愁
- 第五十五章 长平没有郝思嘉
- 第五十六章 改变与惩罚
- 第五十七章 客从远方来 遗我一端绮
- 【下】
- 第五十八章 梁毅的复活
- 第五十九章 给秦始皇做手术
- 第六十章 卫彬归来
- 第六十一章 营救隋炀帝
- 第六十二章 江都离宫里的家庭party
- 第六十三章 影片《隋炀帝之死》的拍摄过程
- 第六十四章 杨广之死，雷钧之生
- 第六十五章 一舞剑器动四方
- 第六十六章 希刺克厉夫们的会面
- 第六十七章 陌上花开，可缓缓归矣
- 第六十八章 越女剑的历史使命
- 第六十九章 关于西施小姐的八卦
- 第七十章 姑苏台的奇妙冒险
- 第七十一章 我，西施，被命名的符号（上）
- 第七十二章 我，西施，被命名的符号（下）
- 第七十三章 探究既定的未来
- 第七十四章 破城
- 第七十五章 八月之光
- 终章 一代倾城逐浪花
- 番外一 辛蓦然
- 番外二 慕容瑄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精彩短评

- 1、读上册惊为天人，中册有点疲惫，下册完全烦躁。结尾不要太烂尾了好不好。
- 2、挺有意思和思考的书，推荐。
- 3、当时特价买的，好像三本还没有花到原价的三分之一，故事讲得不错，把历史人物代入到现在的生活中，只不过最后的结局。感觉作者为了把自己的坑补起来，宁愿有一个让人不开心的结局来填补逻辑合理。
- 4、虽然穿来穿去很混乱，情节很欢乐，但穿越管理局的每一位都有自己的故事，特别是最后一个慕容瑄的番外，居然看哭了都
- 5、别拿穿越不当工作！作者带着我们和主角们一起以现代人的角度再去观察那段他们已经经历过的历史！过瘾！
- 6、开头不怎么样，越看越好看，好喜欢方无应，没想到西施是现代人穿越过去的。想知道详情？自己看书吧。可以了解到不少历史故事哦。
- 7、3/5，当年追了有一半吧，现在捡起看完，讶异于一个还算明快的开头，最后竟然扭成了宿命的螺旋……当然从方无应的身份揭露开始，旧时的经历已逐渐开始影响他们现在的生活，然而当自我认知成为主轴的时候，全书的风格确实变了，前中期还可说不脱离作者所言描写“面对”之本意，最后到西施的部分乃至番外，宿命论终于成了压倒性的存在。大概因为我是分两个时期看完的，对这种基调的错位感觉尤为明显。有些后悔补完了，毕竟现在还能想着捡起来，说明之前这书给我留下的印象还不错，挺喜欢慕容冲与苻坚以及李煜在抗战这两部分。最多熬到救出雷钧，再往后的内容实在是大胃口。
- 8、以前在网上早就把整本看完了，可以说是我看过的那么多小说中，非常不一样的一本，和一般的穿越不同。整个故事读完了，会带一点淡淡的忧伤。总的来说是一本非常好看的书。
- 9、很特别的穿越文
- 10、霍去病：物理学家。。。
- 11、的确，如作者本人说的，这本书漏洞多得就像一张网。当作网络小说消遣时间倒是也无所谓了，三天看完，看的过程算是畅快，但是还是感觉略单薄，可能是由于人物很多没有主线，看着看着就大杂烩了。
- 12、文中的几个人都是因为不同的经历来到了现代，牵牵绊绊的在一起了。他们会穿越与各个时空解决各种问题，如果你也有过天马行空的想象，这是不错之选
- 13、古人收集癖
- 14、不一样的穿越，第一本只读了一半，觉得不错！！
- 15、最早看过电子版，就已经对该本小说爱不释手，于是下定决心买了书，再次看一遍的结果再次让我由衷的喜欢。

主要人物一一登场的几章真是让人爆笑，在轻松愉悦的心情下读着书，让人有一种现实中若是也有这样的行政机构该有多好，若是能在这样的地方上班那就更好了，雷钧、方无应、苏虹、小武、卫彬、凌娟、史远征、方滢，梁毅、白起，包括控制组的小伙子们，这些人似乎就是生活在我们身边的普通人一样，唯一不普通的就是他们可以穿梭到各个朝代去修补漏洞，可以和N多个因为漏洞穿越到现代社会中的古人接触见面，那个虽然贫困但一身文人傲气的曹雪芹，那个喜欢跟着人言唯唯诺诺的王振，那个满腹经纶带着一丝狡黠的孔子，那个有着大智慧能看到未来的老子，那个有些迷糊但充满侠义的李白，那个忠贞不屈的袁崇焕……在欢乐的读书过程中，作者行云流水般描写着历史中的各位名人，他们形象鲜活的立于我们面前，仿佛触手可及。

接下来就是各位主人公的身世之谜的揭穿，小武是李煜，方无应是慕容冲，苏虹是梅妃，卫彬是霍去病，雷钧——雷钧居然是杨广，而梁毅是扶苏……还有其他的来到现代社会的古人，这里面有些是过去的记忆被抹去，有些是始终记得自己的过去，他们揭穿身世之谜的过程各不相同，相同的是接受这些属于自己的过去的迷惘、痛苦、矛盾与最后的释然，他们已经是身边的现代人。

下册的情节渐渐沉痛起来，这些古人虽然经过改造可以生活在现代社会，但是毕竟和正常的现代人不一样，就连他们的下一代也与现代孩子不一样……加上梁所长的“复活”一切的谜题都将解开，答案出乎意料，却又在情理之中，也就只有这样的答案才符合这些古人来到现代社会生活的逻辑，具体的就不透露了，各位看官自行看吧。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再来说说作者吧，很佩服她文风绵里藏针的韧劲，及其的强大的控场力，知识面和思想的博大精深，她一定是个熟读历史的人吧，也一定对历史中各个人物的性格、经历以及情感做了充分的研究，而且对心理学研究也有一定的深度，她是个真正懂得生命、懂得生活的人，才能写出笔下百般众生的喜怒哀乐。

此书值得五星甚至五星以上。

16、不错的小说，隔很久重刷一次，感动依然，文笔也漂亮，而且基本能自圆其说，算是穿越类的佳作了。

17、这一套书非常好看，可称之为奇书。从来没有想过，穿越还能写成这样。平常的书中只是一人穿越，而这套书中穿越成了工作，往来自如，令人震撼。好看。

18、见过拿“穿越”当工作的么？有这么一群公务员。他们和我们一样，每天上班打卡朝九晚五，提起加班就头疼，提起放假就高兴，发薪日就指望着出去搓一顿。但是他们的工作，却相当与众不同——他们工作在时空管理局。所背负的任务就是抓捕一起的穿越者和反穿越者，阻止他们扰乱时空，改变历史。那么——欢迎光临，这里是时空穿越管理局。雷钧是时空管理局的主力，所以主力就是要加班加点的劳作，赶上休息日，还必须去抓跑回清朝勾搭曹雪芹的“芹菜”，由于肇事者操作仪器不专业，此次事件变成了导火索，让平原君穿越到了现代，于是，众人又开始了一场在麦德龙的抓捕行动。刚消停下来，这边又穿来了李白，而且还来个酒后驾车，被开了罚单，就算是诗仙也没得商量。当然，也不是每次工作都这么紧张恐怖，他们还有机会帮霍去病谈恋爱；在江都离宫里开party……一段段忽而搞笑忽而感人的故事后，却发现，这时空管理局里面的几位员工都各有各的秘密，他们中有人屠过城，有的人亡过国，有的甚至是千年前的暴君……

19、听广播剧入的坑，找书来看才发现，广播剧太良心了，和书完全不再一个次元好嘛

20、本来以为是一本搞笑的书，太多穿越的书都搞得不伦不类，但是这本书，从另一个角度让我们去理解历史，把那些历史中的人物描写在这个社会里，描写了他们的无奈，他们的挣扎，看着痛心，但也很幸福~

21、穿越小说里的战斗机，没有胡编乱造一通，颇具科学性，涉猎极广，涨姿势，故事跌宕起伏，悬疑丛生而不失自然，古往今来，相当完整，人物个性鲜明，差异极大，极具感染力，至情至性，很感动

22、整个五月好像都在看这本书，开始因为名字以为是本穿越言情小说，然而最后全书最不喜欢看的就是中间讲这几个人确立恋爱关系的那一段...前面一个一个的穿越事件神奇又好玩儿，他们要去十六国方无应开始做心理咨询的时候，我越来越被吸引。人物的面纱一个个揭开，感觉这个故事就像是对历史中几个皇帝和人物的可能性心理研究设想，勾践秦始皇汉献帝慕容冲杨广霍去病李煜黄巢，家庭啦童年阴影啦心理障碍和缺陷啦，这个故事的想象力让他们跳出那个时空了解自己接纳自己面对自己，就像在这个时空的我也在做的。

23、虽然也是穿越书，但把历史和穿越巧妙地结合在了一起，所以还是有看点的

24、这是一本无论什么时候拿起来都韵味隽永的书。

25、很久没看过如此吸引的穿小说了，大大搞了个穿越局，把一众帅哥名人搞一堂了！那个，霍去病与辛弃疾啊，除了当年猜谜时去病隐含弃疾外，还从未想过，有一天他们还能喜欢上同一女孩，可是，为嘛我的霍大将军竞争不过辛大词人啊！郁闷！！当然，还有杨广、还有慕容冲……，最崩溃的是，咋施夷光会和慕容冲搞上亲缘的啊……不过，就是如此天马行空才更吸引人啊，大大那个想象力啊

26、穿越的故事很多，大多数都是写的某位主角，因为什么特殊的原因，莫名其妙的穿到了同他OR她不同的时代，从而引发了一系列的故事，本书从另外一个角度来写故事，题材新颖，引人入胜

27、这书真的好长...中间有一部分有点无趣落于俗套了，真正精彩的在后面，尤其是番外反倒给了我比较大的震撼

28、淡定工作各种穿。而且作者的物理、历史、心理学、音乐知识好丰富啊！还是位女同志，太敬佩了！不过以写文功底来讲一般了，内容比较拖沓，情节安排的并不扣人心弦，文字也不美。此书胜在内涵，相比其他穿越书，那就是大家闺秀和小保姆。

29、看多了穿越型的文

感觉有点视觉疲劳了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但是看到这个以矫正历史，
专抓穿越者的政府工作人员
为主题的文
我热血沸腾了
拿到书后
我觉得书的质量，内容，价格
性价比很不错哦
错过了可惜
没看过的赶紧收藏了

30、这是看过的穿越小说中比较特别的一种,看古代名人的前世今生,虽说是故事,但每个人面临不同的境遇,不同人生的经历,让人感慨之余,觉得活在当下,应该好好过,好好活

31、也是有情怀的作品

32、虽有一些漏洞，但从立意和构想上来看不失为佳作。。。作者对人生的一些参透我甚是喜欢。整篇文章最喜欢慕容冲和苻坚的故事，另外，不错不错，在这本书里，作者依旧让霍去病保持了她的尊严（除了结尾他和某人比武那段，哼哼我就当没看见了），我替霍去病谢谢你，很多小说都写过霍去病，但是这部是我目前最欣赏的，最不能接受的是大造谣里的霍去病，那样一个英雄对待爱情可不是那样的，这部里霍去病的爱情我依然觉得没写好，但是对比大造谣里的他，这一部起码没有辱没了他。然后就是这部里女性角色都没刻画好，感觉作者还是不了解具有魅力的女性，里面的女性更像是男性的衬托，哪怕他们被男性念念不忘。苏虹真是玷污了我心中那样高傲的梅妃呀。看完之后我也想了很多事，人生得意须尽欢，哪怕只有1%的可能性也要去做，要学会爱和接受爱呀

33、网文中少有的把『人』写的像一个有血有肉的『人』。有人评价说是这本书 蛇头虎身蛇尾，个人认为这书的结局很出彩，一如人生的最后，从不甘反抗到无奈认命，再到平静接受。 大江东去.....

34、在我看过的网络小说里，这是一部非常好的了。不同于多数网文中写一个人的感情历程或称霸之路，本书写的是一群人的生活，他们的宿命。书里讲的历史，大半应该都是可信的吧，毕竟能看出作者是个很认真的人。因为书里描写的卫彬，对霍去病的喜爱又深了一层。对主角产生了代入感后，不由更心疼瑄瑄，心疼她的经历和宿命。主角们下一代里，我最喜欢蕾蕾（不管是雷蕾还是杨蕾），很有爱。还有长公子和他老爸的感情.....

35、文笔的性别辨识度不高，兼具女性的细腻与男性的坚定。揉碎重塑的任务非常鲜明，与“前一个自己”判若两人，但又不让人觉得突兀。尽管从第一个人的身份被揭穿始，就能够猜到这个机构的特殊性，但具体对应身份的未知仍旧充满吸引力。

36、看到最后故事完结竟然起了一身鸡皮疙瘩！有点后悔没有早早把这本书一口气读完。也许每个人都有属于自己的命运神，而我们终其一生也在为之抗争，但是，难逃宿命。

37、很好看，很好看。面对自己，需要多大的勇气？

38、非常有创意的小说，从来穿越都是从现代穿到古代，但这本小说正相反。而且都是历史上的名人，感觉非常有创意，值得收藏。

39、这是我看过最好的穿越小说，没有之一。

购买时还以为是搞怪文，原来是煽情文。

只是看完后非常惆怅，不知以后会不会有勇气再翻一遍。

40、这本不是传统意义上的穿越书。

当初买的时候并不是抱很大的期望，就是想在闲暇时候看看的小说。刚拿到书得时候，哇塞居然有厚厚的三本，当时就想这样的书名怎么能有三本书。当下就怀着好奇怀疑的态度翻看。结果一看就放不下了，看完第一遍后，时不时的还会翻看里面的一些精彩片段。然后我又把这套书借给我朋友看，我朋友也超级喜欢的

我喜欢看穿越或着架空的小说，但是好的这类小说真的很少，这本书对于历史白痴的我，居然学到了不少知识。若是以后能多出这种又好看又有真实历史故事的书真是再好不过了。

我想能够写出这样书得人，肯定是非常非常有才华的。

如果你看到了我的书评，如果你也像我一样在找穿越类得书看，那你试试读一读这本书把。里面的人物众多，性格分明，爱情，友情。

一看居然写了300多个字了，呵呵，以往我的书评都只有数十个字，第一次写那么多。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 41、慕容莹说不喜欢现代的小说，人物刻画都太极致，这似乎是网文难以走出的困境。作者自己也说，这本书其实是在讲面对，是不是历史人物不重要，人都难以冷静理智的面对身份、命运、second chance和亲密关系...
- 42、爱上了方无应
- 43、脑洞太大看的太爽！
- 44、比那些纯粹的穿越小说不同，此书摈弃了那些无聊庸俗的大众言情，反而衍生出自己所特有的文风，使人读起来只觉眼前一亮。你想象得出来么？一群不同时代的古人扎堆在一个地方。你幻想过么？不同朝代的人最后却在了一起。你曾期待过么？在某个时代，穿越已经成为现实。想见证一切么？那就看看这套书吧，磅礴大气的历史描写，让人沉醉其中。当穿越成为了现实，你们，又会怎样？
- 45、读过的穿越小说中这一本是最独特的，所以买来收藏。我大概也不会再买别的穿越小说了。
- 46、与众不同的穿越?不错
- 47、以现代人的视角来看待穿越，不再是单纯的穿越小说，能够用不同的思维来对待历史上大大小小的事件，也不再是呆板的历史人物，而是有血有肉有七情六欲的人，很值得看的小说哦。
- 48、看完番外才算是真正的读完 即使有些历史情节不能完全自圆其说 但文章情感表达 娓娓道来的叙事 恰如其分的抒情 简直太棒！
- 49、脑洞清奇，虽然有点牵强，但有些故事可以说是引人入胜。印象最深的是冲儿夫妻俩和西施的故事。
- 50、小学看到高中，绝了
- 51、可以随意穿越时空，现代人的梦想啊，就是真挺乱的
- 52、见过拿“穿越”当工作的么？有没有试过在麦德龙超市抓捕战国亡命公子？别替他埋单，不然你会倾家荡产的。或者，给酒后驾车的李白缴违章罚款？记得千万再别让他开车了。还有，全员加班出差去唐朝，追赶那位“长安第一逃兵”唐玄宗.....
- 53、看完是凌晨三点半，想着苏虹和方无应说的“在你人生最艰难的时候，爸爸妈妈一定会回来救你的，哪怕我们已经死了很多年，也一定会回来救你的”有些感动
- 54、“穿越管理局”，作者的立意很新颖，也很有趣。现在有很多穿越的书籍，但是有了“管理局”觉得穿越一下子正规了不少，呵呵！作者的知识面很丰富，不光局限在历史，文言文里，可以说能写出这部书很不容易。我只看了第一本就来评价了，因为书很厚，还有三本之多，只好先来评论了，等看完恐怕要一个星期。有点偏重于科幻小说，所以偏爱一个朝代的言情小说的同学请绕行。作者知识面丰富，文章立意新颖，值得一读。以上。
- 55、还好没有因为名字就放弃
- 56、本来是下的电子书，算穿越中与众不同的，特地买套回来收着
- 57、1作者肯定是村上春树和安妮宝贝的读者，书中随处可见村上春树式的对话和安妮宝贝式的抒情。
2全书体现出了一个写作日渐成熟形成自己风格的艰难过程。
3这是一本大杂烩，里面有物理学、心理学、各种不太主流的宇宙学、神学。
4这不是一本普通意义上的穿越书。
5结局很好，但是看了番外才发现原来是个大悲剧。
6这本书很便宜——这是就字数和价格比例得出的结论，平时你花这些钱的话看不到这么多字。
7作者很负责任，他不是单纯的为了写故事而写故事，他在思考，并试图把所追寻的自己也不是那么清楚的东西传达出来。
8我很喜欢，希望你也能喜欢。
- 58、“穿越管理局”公务员的爆笑生活，肩负抓捕一切穿越和反穿越者的重要使命
超赞
- 59、从一个全新的角度去诠释穿越这回事，一般的穿越文看完，会让人觉得穿越真好，自己也想尝试一把，但是这里面写的还是较为客观的，但是不死板，哪有那么多好事呢，总要有所取舍，总有的伤也不是那么容易抚平，总之，是个很值得一看的书
- 60、本以为是场欢乐的“乱炖”型穿越，没想到是个这么沉重的故事。最喜欢夫差哈哈，清醒又豁达简直是最难得的性格了！有点可惜的是反而是着笔最多的雷钧写得有些不够好，这么传奇的人总觉得心路可以挖得更深一些。无论如何，是个挺好的故事，也是难得的言情作品。读到最后有些太宿命了。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 61、在中国版时空管理局的故事里写的是勇敢面对自己 全盘接受自己 与过去作别 寻找自己的自由 为这个立意加星
- 62、刚看到这个书名的时候，觉得这些人真是什么都能想的出来。是啊，穿越书太多了，得有人来管管了。
- 63、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 64、这本小说好特别，与其说是穿越小说，不如说是科幻小说，或是两者的综合。与别的穿越小说比起来，没有那么多缠绵的爱情故事，可每一个人，每一段故事却都引人入胜。难以形容，只有看了才知道。
- 65、独特的穿越,幽默时好笑,感人时真是让人流泪呀.
- 66、穿越看多了，本来对这书不是很感兴趣的，偶然机会下看了一小段，感觉有些特别，不知道能不能真的给我带来一些惊喜？！
- 67、听名字挺雷，实际写的很贴近历史
- 68、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穿越管理局”公务员的爆笑生活，肩负抓捕一切穿越和反穿越者的重要使命，比《史上第一混乱》更混乱！）
- 69、撞着买的，没想到这么好看，能让我不分昼夜看的小说不多。不同于一般的穿越言情小说，这部小说重点不在言情，但是言情部分让人过目不忘，里面的历史人物不少，能看出作者的知识面特别广，对人物性格剖析也特别深刻，拿捏得也很到位，搞笑的故事中隐藏着忧伤。很不错的书
- 70、有趣味，有悬念，也有引人思考的一本穿越集合，不同于其他穿越小说的单纯言情，晚上看到3点半，忘了时间.....总之，值得
- 71、原先看着挺欢脱，后来开始猜人物究竟是哪个历史人物，看到最后是感动和惆怅。把抽象的古人这个概念实体化以后，看他们的喜怒哀乐，是部很好的穿越小说•••其实一直觉得符坚对凤凰是真爱啊真爱
- 72、几乎要被这个恶俗的名字错过这本书了。晚上熬着不睡觉，一口气读完了，浮躁搞笑的开头，到最后所有人都摆脱不了的宿命感，太压抑
- 73、一开始的剧情非常吸引我，中间有些地方太惊艳了，但是情节太长，没有坚持看完...
- 74、作者脑洞开得极大，还有宿命论以及自我认知等哲学问题的加持，如果能一直保持前期单元剧形式的写法，可看度应该更高，后期实在是太混乱了，虽然我接受不了慕容冲和梅妃生了西施这个设定。“好多男主，好多女主，都是穿越来的，个个都有好大的来头，而且都是俊男美女，然后大家就没完没了地恋爱恋爱，结了婚的就离一遍，没结婚的就闹闹别扭，旧爱新欢，分手和好.....”
- 75、很好看，颠覆了传统的现代穿越到古代，看得我真是既混乱又喜欢呐.....
- 76、自从有了“穿越”一词，各种穿越题材的小说大热，一时间“清穿”、“战国穿”、“唐穿”、“到处穿”.....各式穿越，层出不穷，不得不让人感叹审美疲劳！好在有了《别拿穿越不当工作》一书，以“穿越与反穿越”为基调，描写了“穿越管理局”里各个公务员们的爆笑生活和奇特使命，语言幽默风趣，故事新颖独特，实在是遍地穿越小说的小说圈里难得的一本好书，值得一看！
- 77、好看，悲伤
- 78、构思很别致，用这样的构思让大家能换种思路去思考人生意义，重新审视历史，赞！但感觉水平不稳定，有些地方写得很细腻，有些地方却浮于表面，特别是后半段虎头蛇尾。另外，没有足够的故事和文笔把这个宏大的架构给撑起来，越到后面越感觉架构太大让人感觉太假，也是因为这种大架构，全文没有让人印象特别深的人，本来还以为是慕容冲，结果后面感觉弱下来了。
- 79、虽然说也是穿越文，却与一般的穿越文不同，以完全不同的角度来写，很新鲜，有感动有温馨也有幽默的一面，作者的文字功底很好，感觉就是一幅视觉画面出现在眼前。很喜欢。
- 80、想给三星半
- 81、这本书，意料之外的长，文笔并无什么特点，有些情节也有点硬凹，但是架不住某些构想和情感的假设精彩，古人的感情和现代人感情的冲突对比，其实可以写的更唯美的
- 82、在穿越小说扎堆的时候能脱颖而出的作品。印象最深的是那个小皇帝穿过来看到自己的宿命痛哭流涕的那段。真的好心疼他啊。他被送回去的时候还问他们“我真的不能留下来吗”没有谁明知道自己炮灰的宿命还愿意回去了吧.....他那个年纪放到现代都是父母的掌上明珠，却要去面对根本无法掌控的局面。哀哉
- 83、翻了开头，原来看过。。不过不记得剧情了。。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84、风格清奇，脑洞打开，不同于以往的穿越小说，人性刻画和角色塑造更加丰满立体，值得一读

85、特别精彩。

但霍去病是怎么回事？？？我实力懵逼

86、比那些穿越的种马文YY文好多了，作者文笔很好，故事构思也不错，值得看

87、和我以前看过的穿越不太一样，看到书中这些人穿来穿去的挺过瘾的。把一些古人安排在了现代社会，作者对他们的心理赋予了很人性化的诠释，觉得挺自然的。尤其是书中最后写到方无应对女儿的叮嘱与许诺：“你一定要记住，爸爸和妈妈在那时候会来救你的，哪怕我们已经死了很多年。”“我保证，乖女儿，我们保证。”所以尽管后来这个女孩已经丧失了在现代社会的记忆，可她忘不掉父亲的话，坚信父母会在自己最危急的时候来救自己，哪怕隔着千山万水，哪怕隔着茫茫时空。不由得想起我已经去世的父亲，也许他只是在这个时空消失了，他还健康快乐地活在另一个时空。在父亲去世三周年之际，希望他可以收到我穿越时空的思念。

88、穿越中的经典

89、超好看

90、好长的一个故事。一个关于命运的故事。2916-04-16

91、穿越看多了，这本很特别。表明看是言情，实际上是还算严谨的科幻小说。初看爆笑，后面笑中有泪，其中还有科学、心理学等知识的一些渗透，看来觉得很有些触动。结局居然还是伏笔，出乎意料之外，又在情理之中！我最喜欢霍去病！！！既阳光又聪明，还能打，超完美的，虽然会弄坏所有的家用电器，但这个只是小缺点，瑕不掩瑜，嘻嘻嘻~我决定推荐朋友看这套书，哈哈。

92、作者对历史通过一种穿越形式做了贯穿，而且也颠覆了一些概念。另外从反穿越的角度让人对穿越这个已经有点发腻的题材有了新的认识。很有趣，值得一看。就是结尾从逻辑上有点不是太通了。

93、多年前在起点上看过的小说，当时觉得有些压抑，宿命的纠缠，真是躲都躲不掉

94、夫差喜欢夷光，太喜欢那段了。本是闹剧一般乐到不行，没想到真是没想到。愣是通宵给听完了，这结局太不衬景大过年的，本想欢欢喜喜的呢。大涨姿势就是了，虽然中间有些啰嗦，但真是奇思妙想，情感很细腻，就是这结局，哎，终逃不过命运吧。

95、看了这么多穿越文，这本是从一个全新的角度来讲故事，反复看了几次，值得收藏。

96、杨广之后真的有些读不下去

97、在众多穿越重生类题材中还是比较别出心裁的，人物塑造还是蛮有惊喜的感觉，逻辑也不错。只是后半段宿命悲剧色彩较重，故事结尾延展太长，让人看的略疲惫

98、穿越而来只为你~ 人的关系线是剪不断理还乱!

99、正在阅读中，感觉比一般穿越文要有趣的多。看了此书才发现不是人人穿越到古时都能很好的生存，因为你必须具备一定的知识和技能，否则只有死路一条

100、最早看的是电子版，跟以往的穿越类小说都不一样。真佩服作者怎么想出如此奇妙的故事。无论看几遍都不腻的好书。买实体书来收藏了。

101、强烈推荐，真的是大海遗珠。书中的人物性格以及历史人物的性格拿捏的感觉很准，并且最喜欢慕容那一段。脑洞大开

1、原本的标题是“如鱼得水”，但并不是说小说人物生活得有多精彩，或是做出了多少丰功伟绩，真正想表达的是，我们总离不开“生我、养我”的那片故土。“橘生淮南则为橘，橘生淮北则为枳。”小说里众人穿来穿去，看似一场闹剧，却看得心酸无比。就像很久之前读ABC们写的小说，字里行间，都有股化不开的愁绪。之前说他们是没有根的一代，就像郑思肖笔下的兰花，离开了故土，但在新大陆尚未扎根，纵使开得绚烂，又能维持几时？那时还在读书，“为赋新词强说愁”的年纪，许多难免看不分明。最近回想起来，觉得不仅是没有根，也许还有中年危机在作怪。到了要成为别人依靠的年纪，要坚强，但又难免犹豫彷徨，其实自己的内心还没有长大，仍需要一个温暖臂膀的支撑。对于我们尚有家人、尚有亲戚朋友，有“故国故土”；但对ABC们来说，这一点则被无限放大了。一段路，再崎岖，有人扶持，总能到头；但如果自己走，难免胆战心惊，就像一个人走夜路，哪怕风吹落叶呢，也能吹皱自己的心情。也许是总生活在这一环境下的关系，我们并没有觉得“故国、故土”难离，但对于小说中的人物而言，他们其实处于一种很尴尬的境地，确实还在故土，却是千年后的故土；之前帝王将相，之后的办公室文员……最可怕的却是不敢和现代人多有纠结，怕结下因果，但又怕内心孤独。至于穿二代们，多多少少也有了些水土不服，就像一场寻根之旅，先是跟着父母，但父母无法却无法给予他们“故国故土”、“童年”的慰藉；回到过去，又离了父母，于是从“寻根”到找寻“父母”。两边不靠，穷尽一生，总在寻觅。怎么说呢，他们有两种完全不同的人生体验，但却没有得到双份儿的幸福。人总有好好奇心，想要自己没有的，但那些却未必适合自己；放弃吧，总是不甘，就在这些之间挣扎、徘徊。也许这就是“人生不如意，十之八九”吧。

2、如果看了简介和开头你一定认为这部小说足够无厘头不费脑子，如果这样你就完了，因为不知在哪个细小的点，就能让你泪奔。是的细节。这本书最催泪的往往就是那些细节。比如对于人屠白起而言最珍贵的竟是刻着“光荣退休”一个茶缸子，若是只是平常的一个故事，便也不觉怎样，但结合文章和那历史的真像便不由的你潸然泪下。我一次次的说作者残忍，一次次的翻开书找虐。为什么要把汉献帝那么个孩子送回去做傀儡？为什么要告诉袁崇焕这些干将都降清了？为什么把亡国之君小武送回抗日那亡国灭种的时代？我一次次的在问为什么？可我不得不佩服，作者写的恰到好处，没有一点让人觉得捏造的感觉，仿佛一切都是必须的。正视自己不可逃避的宿命。宿命笼罩在这些古人和古人的孩子身上。有时候让我觉得窒息，常在想为什么不能想《混乱》那样团圆喜庆。看到他们这样的悲哀，心痛的不能自己，仿佛想与他们分担，那些孩子注定要走上替父还债的道路。我真的很想知道他们全部的命运。这部书的历史方面把握的很准确，这种准确不是说与史书多么的吻合，而是那些人物的感觉好像真是那么一回事。就像有人说：这个霍去病比大漠谣强多了。初看这话我觉得有什么区别呢？不过都是想象，可细分析这个霍去病的故事虽假可人物的性格和处理问题的方式是绝对没错的。一个人只有他的特点立得住，什么剧情都是合理的。而作者竟然说他是史盲，哦天！我看了那么多书都不敢有这么精准的把握，他怎么敢说自己是史盲。尤其是他对历史上语言与气候环境的差异的提醒，完全一个很好的警告，我常说，那些整日做穿越梦的妹子们先来看看这本书吧。看完了你还敢轻易尝试吗？

3、只是因为很喜欢 内含剧透多 慎入因为题目的缘故差点错过了这部小说 应该很多人都和我一样 但是第一章就吸引了我继续读下去 初读的那几天连游戏都不玩了 只顾着看 停都停不下来 前面看的时候以为是个搞笑娱乐文 内容诙谐轻松 剧情也没有什么波澜 简单地说就是好玩 谜团很多 仿佛在掩饰什么也都在后面慢慢揭开 从雷钧说的喜欢金庸却见不到金庸 不喜欢曹雪芹却能见到开始就觉得作者总是在不经意间戳人一句要说最喜欢哪个人物还真的说不上来 大概真的是每个都很鲜活都让人忍不住的喜欢 不管是历史上的还是作者所写的后事的前半段李白篇看得我笑了很久 对于无知事物的探索和询问让人摸不着头脑但是换做自己又能好到哪去 袁崇焕问苏虹的那句话一阵唏嘘 都降清了啊 哪怕是穿越时空也不能去改变什么 从一开始就注定的宿命 也奠定了后篇的基调 关于方无应的心理辅导和五代十国篇 又是我十分喜欢的一个章节 剖析了作为慕容冲对苻坚的各种心理 作为古代人来到现代之后对过去的和自身的厌恶以及害怕被戳穿身份之后众人对他的态度的心理描写 顺便在结尾的春秋篇又一次的想起苻坚给的那颗药时候石子掠过水面还是轻声说了谢谢的释然真的很棒 而抗日篇的小武看得我热血沸腾 坦白来说我是一个感性容易激动且泪点低的人 所以每每看到关于爱国类的描写都会忍不住感动 小武最后的那句杀无赦真的是让我对这个角色的好感度到达了顶端 把亡国帝王送到抗日时期让他再次感受亡国的气息 不得不说作者想的厉害 好像每个角色都有自己的故事篇章 很多人嫌后面写的拖沓 甚至有

说觉得作者写不下去了现编现写的我觉得也没有那么夸张 又不是实实在在的粮食文感情戏总是难免的 文中的配对我也觉得合情合理没有很拉郎的 除了不太能接受回来的简柔 说不上来的别扭感 史小鹏那段让我不禁想起以前播出过的一部穿越电视剧《神话》里面穿过去的男二被阉割赐名赵高然后明知未来如何还是选择了这个身份继续人生 究竟是历史的选择还是人为的去创造历史 是这些人的出现改变了还是完成了历史也说不清楚了 小鹏也是 背负了史朝义的名字和生命轨迹不得不说也是宿命番外篇 史远征和凌娟看的我也是一阵唏嘘 这个喜欢什么就要抢来却不管不顾以后如何的人的蜕变 和从来都安分守己从不打破规矩的乖乖女如何反抗自己的老师选择了规则之外充满了叛逆的冲天大将军 还有古代人来到现代之后以为没有人知道自己是谁了的那点小聪明写的淋漓尽致老实说人都是本性难移的 所以哪怕是规规矩矩的成为了现代人骨子里的还是改不掉的 番外篇写的四个家庭的异同就能看出他们的子女也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如果说前半部分是穿越与反穿越之间的博弈爽快 那后半部分就是真正生活的繁杂琐事吧 虽然是小说也不都是容易事 谁都有谁的难处 全文的基调就是宿命吧 谁都逃不过就像从一开始就出场的男主角一号雷钧谁又能想到他会那个暴君呢 就像最后苏虹和方无应知道了自己女儿就是西施却无法阻止 只能任由这么进行下去 说着那时候他们在春秋时候听过的话 无法改变自己女儿的宿命 本文里有很多人气高的历史小说人物例如霍去病 慕容冲等但并没有像大造谣那样写的玛丽苏的不行人物性格歪曲的让人接受无能 虽然也安排了感情戏和伴侣但都是那种水到渠成的感觉 南宋篇我对辛弃疾一点都爱不起来 却总是回想起描写霍去病骑马救林兰杀出金兵大营连斩数人的场景 还有后面他和苏虹对战时候说准备两年最后操起武帝赐刀战后大方的认输都是鲜活的人啊 那个常胜大司马的勇敢豁达不拘泥琐事哪怕为情所困（不知道可不可以这么说）也是毅然决然的走着自己的道路 去美国研究自己喜欢的物理 也没有像言情小说里扭曲的那样为了一个女人要死要活 多好最后的春秋篇中不意外的喜欢了夫差这个人物 曾经看过不少他相关的小说所以对他个人印象是很好的 作者写的夫差和夷光就让我想如果她去写古言情也一定能写的让人很喜欢吧 到处是戳心的话 夫差的性格也很讨喜 bug 虽然多可是此处权当感情戏看就感动的多这五年里我大概重新看过三到四遍 身边朋友文荒我也是尽可能的去推荐这篇小说卖安利 今天重看完之后没忍住跑来写了这篇算是感想的東西吧 还是想提一下 虽然后篇写的没有前文那么行云流水轻松愉快但也并没有像很多人说的那样不堪一阅 当然每个人的品味和喜好不同也只能因人而异了 说起来我也很少批评过什么作品 最多是觉得无聊不想看或是觉得写的太俗太玛丽苏之类的 所以评价什么的时候完全写不出负面的一味的想它的好 所以也不算很可取但还是希望这部小说能被更多的人看到和喜欢啊

4、这题目口气有点大，让我自己有点犯嘀咕，我不是谁，我就一熬夜读完这三本书的普通读者。本来我读完了书，脑子里蹦出来的是《典型与非典型的网络小说》，然后倒吸了一口冷气，我读过几本网络小说？连《明朝那些事儿》都算上，才不到两只手，我弟弟那么不爱学习的人，网络小说阅读量也该是我十倍以上吧！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所以我就改了这个怎么看口气还是有点大的题目。——天生话痨没办法的分界线——上一本我读的网络小说是《甄嬛传》

。两本书读完的直观感受是，《甄嬛传》膈应，《别拿穿越不当工作》痛快。但我不是说《甄嬛传》写的不好啊！那信手拈来的词句篇章，那规模宏大的后宫布局，那繁密耐心的笔致。充分说明了流潋紫的文学功底和构思能力，都强大的令人叹服。而且，我还自责了半天，都是喝中文系墨水的，人家随口成诵的古诗词我大半都没听过！相比之下，《别拿穿越不当工作》的文笔就随意了很多——但我不认为作者的文字水平不强，记得书里有一句——往事在心底蜿蜒而过，我一读到这，停顿了片刻，又仔细咂摸了半天，觉得这句意境什么的，绝了！作为一个中文系，我认真的说，别拿写现代文的当文盲！古文虽美，但很有些僵化的意思，流潋紫那些形容词用的十分漂亮，我承认，但是一个一个都是成规，觉得好看却没有回味，而且用的泛滥成灾，令人叹为观止，也不堪重负。我差点背诵《文学革命论》——推倒雕琢的、阿谀的贵族文学，建设平易的、抒情的国民文学；曰，推倒陈腐的、铺张的古典文学，建设新鲜的、立诚的写实文学；曰，推倒迂晦的、艰涩的山林文学，建设明了的、通俗的社会文学。——话说我真背不过来了，上面是我粘贴复制的。金庸也是写白话文的！去年我用半年时间重看了金庸十五部，得出来的结论是——这TM才是白话文学该有的样子！回到《别》，作者的文字功底虽然好，但他没好好写，这是不能否认的，但我也承认，要是句句都写的好，就不太符合网络连载的特征了，一百多万字都写得跟金庸似的？一天写千字都费老劲了，追文的读者可等不及。我算算，一天千字，百万字得写三年，还不能请假！但我还是觉得作者应该把文字改改，出个修订版，毕竟有这本事，干嘛浪费啊！再PS一句，流潋紫的新作《如懿传》，比前作文字清爽多了，形容词少了，可喜可贺，我专门告诉过朋友，可以不看《甄嬛传》，但《如懿传》却真的值得一看。《甄嬛传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的结构比《别》强大了N倍，我读的时候，强烈怀疑，流湫紫其实早就写好了全书，只是按天发上来的。——我没跟过文，也不认为自己说的是真的，我这么说，只是因为《甄》的结构，实在太严密了，跟她的后宫江湖一样，阔大森严，令人咋舌。相形之下，《别》字的结构简直是四面透风，或者跟读者评论似的“bug多的跟渔网似的”。但是，反而有一种“现在进行时”的赶脚不是吗？我能感觉到，作者开始明明是在玩，但玩着玩着忽然认真起来了，摊子越铺越大，时空越来越广阔，故事也越来越悲情，或者按作者自己的说法——本来是抱着踏青的心态，不知不觉跑了个马拉松”。其实我一直有一种想法，网络小说很像早期报纸连载的方式，一切都是现在进行时，读者可以参与一件，作者的思想也是逐步完善、甚至背离初衷，其中的疏漏不可避免，但也没必要去避免，信马由缰的惊喜弊端和惊喜都是理所应当的，难能可贵的是这份“历时感”。开始三分之一时，作者的创作态度是轻松的，就跟作者在写着“我就是来跟穿越文捣乱的！”这个副标题，甚至出现了“平行宇宙”这种在全书中都嫌突兀的情节——但作者在后记中说，“平行宇宙”的想法才是创作的开始动力。汗一个。就跟开始的王振、李白是小学一年级加减法，作者估计写想不到，写到到最后，慕容瑄的故事出现了空间的三次方这样的无解命题都出现了。误会，误会啊！《别》其实是另一种的《明朝那些事儿》，是用作者的心，去贴近历史，穿越只是外形，为的，还是用一颗现代人的心，去评价历史上的人。流湫紫的后宫杀，没有善恶、正邪，只有胜败。阴冷，太阴冷了。残酷，太残酷了。好吧，我说实话，我不喜欢《甄嬛传》，主要是因为这个。——我是话痨归来的分界线————写完了，之所以什么都攀扯上人家《甄嬛传》，是因为……我读完《别》，脑子里第一反应就是它与《甄嬛传》的对比，并不是故意黑人家，只是说，私人喜欢《别》这种网络文更多，不太喜欢漫天遍地的宫斗、宅斗、总裁文。

5、无剧透粗劣心得。虽然是2010年的文，但是去年11月才出版，也是我等过最久才拿到的实体书，用了三天的时间，终于把它看完了。科幻+穿越+古今交错，其实是部玄幻皮的言情小说。介绍一下故事背景，这是一个时空穿越管理局，身分成谜的梁局长把一群本该湮灭在时光洪流里数千年的古人拉回现代重活一回，但又不仅是让他们体验一下现代社会就了事，而是让他们在无数次修补平衡时空漏洞的工作中重阅历史，包括自己曾经端处的时空，继而让这些古人去思考，除却史书上赋予他们的形象之外，自己到底是谁、生命有什么意义、又想过什么样的人生。基于局里的员工背景都大有来头，读者必须抽丝剥茧去猜测，他们到底是哪些赫赫有名的历史人物？而因为员工职责为控制修补空间漏洞，必须时常穿越各个朝代，古穿今，今穿古，古穿古，广为世人熟悉的历史人物将以意想不到的姿态在不同朝代重遇，于是一段段全新的传奇就这样揭开了序幕。我非常喜欢作者行文之中自然流露出洞悉世事的睿智和幽默，如同一泓清泉般澄澈，温暖平和的笔调中蕴藏着激越的力量。作者的架空与幻想能力非常优秀，很有技巧地把点、线、面联系在一起，令人在出乎意料之外不得不佩服作者的才能和巧思。角色塑造非常成功、心理描写也十分到位，特别是考据也十分用心，让他们的个性又鲜活地重新被演绎了一次。以言情为主的小说中，这是我最喜欢的一本。

6、喜欢里面的两句话——我曾经遗忘过很多事情，但是后来，那些令我唏嘘的往事，到最后都成了如风细语，沉睡在我的回忆中了。我觉得自己像夏日里碧绿柔长的水草，被这温热清澈的时光之河带着四处奔流，我喜爱这种随行而至的人生，不用做丝毫抵抗。

7、恰巧前两天同好友聊天，过程中两人表达“自我认知”，无限感慨。书中把很多我们口头话的语言书面化理论化，于是不断发现“我”并非“独一的我”，也不断发现“我”的独特性。

于我，“自我认知”是逐渐健全没有尽头的，仿佛自己全然蒙昧，不知世事，因此茫然无措。后来我找到一个办法，从小说里寻找与自己有相同特点的人，站在旁观者的角度去观察“他”。尽管这些特点逐一拼凑，也离“完整的我”十分遥远，但我总算找到一些切入点，不至于迷茫。

同样的，在这本书里，人物也是在发现自我，重塑自我，或者改造自我。总之命题是围绕着“我”转的。

穿越本身是一个bug存在（我一直认为，即便我们真的能够在技术上做到穿越，但穿越者也只能是旁观者，无法参与，就好像一部电影的观众，你在屏幕前的任何情绪都影响不了剧情的必然走向），为了填补这个漏洞，作者必须用更多的理论修补，在修补过程中又不可避免地出现这样那样的问题。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穿越小说是我的网络文学启蒙，早几年尤其喜欢。但这一年来又尤其反感穿越小说，因为人物总在试图更改历史（包括架空），以此来表达对命运的不屈服；又总是用现代知识糊弄他人“哗众取宠”，以此来使穿越者与众不同从而吸引众多佼佼者的目光（以前常拿霸道总裁文调侃，“这个女人居然这么特别，很好，你成功引起了我的注意”……我的天呐，你带着现代习性去古代，确实会吸引注意，吸引完别人只会觉得你有病，只把你拉去跳大神还好，说不准一刀结束小命）。

这本书是这几年少有的让我不反感的以穿越为题材的小说。可能是它不专注于小情小爱（虽然绕来绕去也没能绕开），也不试图破坏历史（人物以悲悯的心态去看命定的悲剧，会心软但不会有导致异动的行为），更不会为满足奇思妙想进行草率的“翻案”。

脑洞很大，也基于原有的历史人物适当做出了新的诠释。这种诠释不是去推翻人物性格或历史事件，而是探讨和展露一个人的性格成因与心理挣扎。人物形象不是特别鲜明，但人物塑造也不算失败。我很喜欢书里穿插着的一些理论，使这个故事在小说之外也不显得空洞。

书中有写这些人物在面对自己真实身份的难堪，也有初来当代的种种困窘。这种描述在方无应的单元中最多，大概是他这个人最复杂吧。从慕容冲的形成到方无应的成形，作者比较完整地呈现了一个人在两种成长环境下的截然不同的人生。从“出卖”自己依赖他人，到依靠自己独立存活，大概也是我们的成长过程。不过，或许对人物牵绊最深的并不是他们背负的个人命运，而是时代维系与巨大的关系网络。我不太相信一个人能够如此轻松地抛下过去（包括自己的人生，自己的亲人好友，时代之下的归属感等）。

人称有点混乱，第一人称第三人称混着用，也许是出于真实感的目的。虽不至于让人混淆，但某些交叉点处理得不够好，会让人有一刹那的错觉。

最后两三个单元不如前文精彩，一路平稳，最后却奇诡迭出……而且作者似乎不再收束情感，流露太多了。作者文字里有女性的细腻，也有男性的冷静，不娇弱也不冷厉，一旦流露太多个人情感，这个特点就会被磨损掉。

最让我讶然的一点是番外。普通故事到“王子与公主从此幸福地生活在一起”就是完美终章了，可在这里，作者居然亲手打破了自己建立的世界与人物，让他们相继离去。也许这是最理智的结局，bug最终会被修复，身处其中的人会消失，这一切都是作者天马行空的臆想。

ps：很喜欢卫彬和方无应。前者可能是因为历史投射的缘故……呃，以及对于天才的向往；后者则是因为眼看他从泥潭深陷到再世为人，眼看他一筋一骨重塑，十分希望自己也能将属于自己的“丑”打碎然后重塑吧。

再ps：十分同意关于集体的种种描述。我认为，无论什么人在融入一个集体时，智商会降低30%，判断力也会下降，妥协度增高，底线可以被放弃，容易陷入集体的狂欢，哪怕这种狂欢是非正常的。

8、如果说要为这本书定一个主题，我觉得最合适的词是宿命，因为不管是在古代还是在现代，不论是古人还是古人的孩子，其实没有一个人能够逃脱自己的宿命。至于爱情，老实说这算不上是一本言情。至少对于我，几段爱情都没有真正打动我的地方，而且他们的动人之处都被更深沉的话题——宿命所掩盖了。我不知道作者最初是如何规划这个故事的，但我能猜测一开始作者只是想写一个另类有趣的穿越故事，主角的数量和他们的真实身份应该是一边写一边成型的，甚至写作意图也是后期才确定的，因此作为一部作品来说，虽然可读性很强但是连贯性并不好。先说说开篇的几个故事，作者用了一个很引人入胜的开头，没有平铺地介绍管理局这个机构，而是用去清朝抓违法勾搭曹雪芹的大学生这一事件穿插着把这个机构背景交代完了，反正开篇就感觉得到这是个很有趣的故事。之后的王振，李白，汉献帝的故事也是有趣的成分居多，非常吸引人。及至第一个古人慕容冲的身份揭露，我觉得这一次的穿越还有穿插的心理医生情节写得非常好，所谓炫耀说，直指人心，作者对慕容冲人物的心理把握非常到位，把这个众多读者心目中的第一主角古代和现代的性格刻画得很立体。相比之下李

煜的身份揭露这一桥段我就觉得一般般了，作者对李煜最用心的一個故事是抗战中的上海。在这一圈古人当中，煞费苦心地选中李煜去上海做了一回地下党，让沦陷的国土和被欺凌的国人遇上了懦弱的亡国之君，只有他在这样的环境才能将故事的力量最大化，感情最强化。三千里地山河，前世与今生的亡国之景重叠，唤醒了沉睡在他骨子里的血性。他做出的种种举动越来越大胆，及至最后一道御旨，真是大快人心。同时这个故事也引出了唐代的锦缎和梅妃，不能不说写得非常用心。同时我也觉得李煜在上海这一段时本书的转折点，到此为止书的基调开始变了，宿命的影子开始浮现了，及此往后，每个古人的命运都开始被古代的去牵绊，全书的风格开始沉重了。之后的几个故事里，我比较中意的是小卫和林兰去南宋的故事。辛弃疾和林兰的那段我觉得没什么打动我的地方，两人的感情因緣写得少，甚至辛弃疾要放弃回去抗金的机会深深地刺激了我从小心目中对他的伟岸形象。同样，小卫对林兰莫名的感情让我很不满。但是这些都不妨碍我对南宋之行的喜爱，小卫冲进金军大营杀人，林兰在古代面对纵使相逢应不识的爱人在回不回去之间反复摇摆，这些情节的设置都很出彩。尽管被人诟病有bug，但是最终章春秋时期把故事的宿命论推向了极致。作者写这个故事的笔法很平淡，但是压抑的氛围却随着真相的展开挥之不去，女儿悲剧的命运一步一步逼近方无应夫妻两人，但是他们还浑然不觉。大概是第六感，作者通过范蠡交待西施的来历的时候我就很紧张地想，不会是瑄瑄吧，看到说普通话，父亲穿军装那一段我确定无疑了。后来我就一直纠结作者到底会不会让完全遗忘现世的瑄瑄想起来，在我看来遗忘对她才是最好的，没想到作者最终还是很无情地让她知道了。在方无应说出一句鲜卑语的时候，瑄瑄惊恐的表情，提到方夫人（我回头翻了一下，苏虹确实没有告诉西施她姓方），还有向方无应行大礼，这些奇怪的举动都说明了她知道了眼前的人就是父亲。这个可怜的古人的孩子，她在现代苦苦挣扎了二十多年还是没有逃过宿命，而这样的宿命在她为两个古人的孩子出生的那一刻就注定了。这也是我为什么认为基调悲伤的番外是必要的，因为正文已经确定了西施的身份，就必须交代瑄瑄为什么会成为西施，而作者要讨论这个问题就必须把四个古人的孩子都写进去，所以走到这一步，作者不得不牺牲一个美好的结局而去写沉重的番外。番外看来，孩子的命运与父母有很大关系，所谓父母最害怕的，最回避的事情往往会转移给孩子，瑄瑄就是最好的例子。我觉得方无应夫妇实在算不得称职的父母，瑄瑄的不幸有一部分是父母性格的缺陷造成的，幼年在吴越森林里长大的瑄瑄，原本就对现代社会有着不适应与恐惧，这种惧怕又随着对方无应时不时出现的抑郁状态加深了，父母的举动也时刻提醒着自己我不属于这里。对比霍姍和辛蓦然，尤其是没有爸爸的辛，这两孩子应该庆幸有一个霍去病爹爹，霍在性格上不像苏方二人受过去的影响那么深，性格也更阳光一点。番外的贡献不仅仅在于孩子们，对古人的情况也做了很多解释。比如写恐怖小说的李煜，瑄瑄说看到了他与周围若有若无的隔绝；比如黄巢，那段看到砍头后自我放弃的情节我看得热泪盈眶。不要去怀疑孩子的观察力，古人的孩子敏感的心灵让他们对长辈的理解真真是一针见血。所以，瑄瑄最终会在父母死后放弃记忆回到古代，成为苦命的西施，其实是命中注定，方无应夫妇给了女儿最深的爱，也给了她难以逃脱的枷锁。Ps其实方无应夫妇知道西施就是瑄瑄之后一直担心女儿最终的结局，完全可以回到古代去看看嘛，督促范蠡找到女儿什么的。

9、因为慕容，给四星，其实后面文笔有点滞缓，不如开初灵动。慕容在后来的确死了，真正死了。当然成长应该约等于过去自己的死亡。对这本书的兴趣其实来自于慕容。不过附加的对各种穿越的YY也非常成功，值得称赞。作者的历史修为就在我看来是好的。有些就有点二了，一些材料歌曲作品的套用比较生硬，我指的是一种感觉。至于逻辑技术上的bug我思维能力有限也看不出什么，到后面就晕了。对于方无应，后期应该写出一种壮年听雨客舟中，而今听雨僧庐下的大气与沧桑，这毕竟是一个出身帝王家有天然贵族之气的人，与黄巢杨广一步步上来的人是不同的。当然，不可强求。另外，值得一提：利用切音，方无对应凤皇，构思巧妙，世上再无慕容冲之意，合人合境，十分精彩。接下来讲讲慕容，这个如樱花一般的男子，或者男孩。对他深度了解并且同情的男人应该不多吧，其实用男人有的理性思维来看，他不过是晋书，是五胡十六国历史中一段匆匆剪影，同时他的故事却征服了不少痴情小女子。历史上美男子群星璀璨，但如他，阴柔与刚烈兼具者，实为少数，这也是他的魅力与独特处。有人说他终场的华丽血腥演出不过是为了青史留名，至少为了一雪前耻，缺少深度与内涵。据他一个十三岁的堂侄评价：“中山王智不迈众，才不愈人。”是的，他缺少成大事者的谋略与胸襟，与慕容垂比，大概仅算空有好皮囊。但那个时代太过残酷，不能说慕容冲不聪慧，想来是远在我们庸人之上的，只是对手太强大，且十二岁就被收入后宫，珠翠环绕，日日所见无非妇人之间的龃龉争宠，他的视野太小，所能获取的教育，交往资源实在太少（要看书，苻坚必然会说：亲爱的，有我在，还要看什么书啊……），而徒有复仇心是不能让人在生理上变得更强更聪明的。我认为，他的魅力

在于性格。这也是我赞同作者的地方：苻坚非一好色忘情之人，还是有头脑的，那么慕容冲借以征服他的，应该已经超出外表了。尽管还有一种解释是他太美了，但外表的美是有限的。今人理所当然认为一个皇子无法忍受苻坚之辈的侮辱，但事实上，能忍者不在少数，男子性格多刚强易折，缺少女子的韧性，或因不忍而定计于鲜，或忍了就过了，再无反复。慕容一小儿，能忍辱负重多年，实为难得。史书没有记载他怎么当的十年太守，我想，他从未放弃过。哪怕这有多么艰难。不过除了耍枪练剑，他应该也干不了什么，这也为日后他因缺少政治远见而造成的悲剧埋下伏笔。想到电视剧《秦始皇》中，吕不韦对嬴政各方面的悉心教导，不由想到，相比之下，风皇是有多么单薄可怜。固然，无法把他想得太崇高，可他身上有一种理想主义，与那些乘乱而起的草莽英雄有本质上的不同，让人情不自禁想到哈姆雷特。生存还是毁灭，这个问题他只会比哈姆雷特更多次地想到，并以之叩问击打内心，痛苦不堪。命运之火的淬炼成就了血洗长安的他，亦如哈姆雷特手刃叔父，但它亦如博尔赫斯笔下的那把匕首——两人终皆死于非命。

10、看简介其实想不到后来的文风走向，其实一开始看到的标签其实是爆笑，到后半段越来越没有这种感觉了。全本读完，说实话心情是有些不好的，关于宿命的一些想法在脑内翻腾。好在它肯定不是一个悲剧。以前从未见过有一个作者会给每一个章节来一段BGM，最后再来一列歌单。应该是个有意思的人。最后坚决支持并理解拉郎配的行为。

11、《别拿穿越不当工作》一句话书评：这是一部不可多得的有深度的值得思考的一本书，不要被书名迷惑，它很坑。故事框架很新颖，不仅有穿越回古代也有古人穿越到现代。语言轻松诙谐。故事的叙述和铺垫还有伏笔都很完整，涉及现实的部分写得非常落地，读者可以很容易的代入人物和故事中。不过其实这个书名起得其实比较轻，并不能承载整本故事所表达的全部情感，尤其是主人公们关于自己身份的思考，以及文中所构建的循环性时空观和宿命论倾向，这些都是“工作”二字无法涵盖的。个人推测作者在一开始写的时候并没有层次和思想定的这么深，所以取了这样的题目。小说这种东西总是越写越多，因为在写的时候作者也在思考，考着考着就考成了现在的深度。不同于当下泛滥的那种穿越题材：一个各种天才各种全能的现代人回到古代，或指点江山，或苦陷情网，以在现代社会所学的科学和历史知识在古代装“大仙儿”。对于历史部分，文中更多的是以人性和内心的角度来解读，跳出历史事件本身，关注的是人作为一个有血有肉的生命个体的喜怒哀乐。对于人物甚至说人类性格的剖析，入情入理（尤其是慕容冲，史远征和汉献帝）。最可贵的是尊重历史事件原来的面貌，进行合理的补白和推测，即使有些事件考证出可能不可信（如梅妃），在章节末的ps中也都有指出。此处有掌声。还涉及了一些心理学上的概念，但是比较浅显，可以聊做一看。而且因为结合了人物特征所以通俗易懂。（当然PO主对心理学是门外汉）文中的很多观点是值得进一步去思考和讨论的，比如“时空的局限性”。构架的时空观也比较完整，可以自圆其说，人物参与历史事件后对历史的改变与真实的历史之间，契合得很巧妙，很有一种“宿命论”的味道。觉得这本书有些像是电影《黑衣人》和《黑洞频率》，《蝴蝶效应》的融合本地化版，（抱歉PO主这类小说看得少，所以只能以电影作类比）。之所以说是本地化版，是因为文中的时空观除了涉及“祖母悖论”和“平行宇宙”这类欧美常用的概念，更融入了“宿命论”和佛教中“往世循环”和“因果”的思想。而且中国的穿越必是穿到帝王将相或者历史名人那些耳熟能详的历史事件中，本书也不例外。这种时空管理局的设计和欢快的文风真的好像《黑衣人》，不过并没有让人觉得是抄袭，因为做了合理的本地化，所以我更认为这是一种借鉴。（当然也可能作者是独立创作出的构思，时间在后并不能代表创作上就一定有关系。）此外，从文中涉及到的不管是心理学、还是历史方面、还是物理化学及其他方面的知识，可以看出作者是很下了一番功夫的。这种诚恳的创作态度也是我喜欢这本书的一个重要原因。下面是具体分析，有极轻微剧透。1.最新颖的地方就在于古人穿越到现代，接受现代的同化，然后再回去看自己的过往，如何自处，如何评价。虽然是现代的视角，却不是别人强加的，情感真挚，铺垫到位。2.慕容瑄看到后面是大泪点啊，尤其是苏虹哭着说她要找的人就是你我啊，虽然我之前在夷光段落就猜出来了，但还是泪眼婆娑，怎么可以这么虐。在慕容一家的故事中“往世循环”的思想体现得最明显，宿命论和“因果”也体现得最浓重。另外瑄瑄到底还是找到了父母，也算是聊以慰藉。一开始我以为她“陷入迷网”中，是以为她有所怀疑，但是后来觉得，我应该是想到了两个时空不在同一个时间轴上所以觉得奇怪。3.梅妃受伤一段里苏虹的反映，和《黑洞频率》里烫在桌子上的字的构思很像，好吧，其实也可以说和《不能说的秘密》，不过貌似《黑洞》出片更早。4.李白那一段真是充满了萌点，太可爱了，非常喜欢。5.梁所长无时不刻的拉郎配，真是萌的我一脸血。他来了，又走了，华丽丽地打了个酱油，让原本已经有些沉闷的行文豁然开朗。看得我在等车的时候，一个劲儿地傻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笑，被别人行注目礼。6.番外和后记是本文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有番外故事才完整，番外就像是一记重锤，昭示着宿命的残忍。看了后记里作者对文章的表达，觉得自己果然没有偏离作者的预定，不错。7.卫彬是真正的人生赢家，有一个老婆白头到老，有一双儿女都在现代，貌似也都没什么事儿，还都混得不错。想我上初中就把你拜为男神，果然没有拜错。那时候为了想知道更多还去查了《上下五千年简读本》和《史记》，当看到那句“居六岁，元封元年，嬪卒，谥哀侯。无子，绝，国除。”的时候还惆怅了好久。各种槽点之重度剧透，请绕行。但是瑕不掩瑜。1.简柔之我不能理解。对这个角色完全无爱，就算雷钧是杨广，他自己又不知道，这样对他实在太残忍，他作为杨广的人生已经“死”了，“前世”的错却让“现世”来付。当然这也体现了宿命论和因果关系。但是即便不能原谅，对于一个对“前世”毫不知情的人来说，走也应该让他明白。我一直觉得最伤雷钧的不是妻子一走走了这么多年，而是他根本不明白妻子为什么会走。2.混入之好容易。简柔入隋宫的原话就说她进来是很容易的，你让禁宫的安保人员情何以堪。宁安公主收留苏虹的理由因为自己长得像她的姐姐，公主啊，你可长点心吧，人说啥你都信啊。还有上茶给晋王，她说没见过晋王想去见一下结果就真给她见一下了，这些活是随便一个新来的宫人就能干的吗？不需要政审吗，不需要培训吗？怡红院里的小红默默吐血。3.所有古人第一次来到现代，穿著怪异在大马路上晃荡，不会普通话，却都很幸运的没有被人偷拍上传到网上，没有被媒体曝光。这不符合我国人民历来爱看热闹的传统美德啊。4.夷光和苏虹的对决之不可能。那个时候夷光是“夫妻俩好多年好不容易才怀孕”的状态，夫差怎么可能会让夷光和那么危险的刺客对决。5.番外里苏虹从住院之后瑄瑄就没有去看过她了，那么夷光所说的母亲临死前在床边说的关于“收音机”和“次元重生”的话是哪里来的。

12、史小鹏那段自己莫名的很悲伤~喜欢给每个人配的歌~昨天看完最后的番外让人无力正文的结局没有让读者了解痛苦但是方无应，小武，苏虹，雷钧，简柔，还有其他人士的故事这货越来越不像言情啊但是五星一定要给史小鹏就是一个初读牛犊不怕虎的孩子其实他和慕容冲很像的，只不过没有经过死亡什么都不会害怕不知道遗忘是件好事还是坏事~

13、觉得这个改成剧本拍电影应该很好看！每个人物都肩负着沉重的过去，但是作者加入了很多轻松的话题，让人看了觉得很愉悦！一口气看完真的好喜欢！

14、书名取的是俗了点，可是内容却精彩万分！作者说从头到尾都喜欢这篇小说的人肯定胸怀宽大，事实我不是胸怀宽大的人但非常喜欢这部小说，真的很好看！在一个个奇幻的小故事里都蕴含了人性的成长哲理！那些晦涩难懂的哲学思想更容易被普罗大众接受！打算买一部珍藏，期待作者有更好的作品呈上！！

15、初看名字，没太当回事。等书荒时候，拿起一读，就不忍再放下，简单说一个情节：作者独特的叙事角度，仅用了区区几场心理咨询就完整讲述了一个经典的虐恋情深的故事。要知道就凭舒湘和方无应那仅仅三次对话问答里透露出的情节讯息，便足够任何一个耽美写手发展出一部几十万字的小说。以简洁有限的文字勾勒出无限遐想的空间，叫人怎能不拍案叫绝！

章节试读

1、《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的笔记-第1页

爱不释手的一本书！惊叹于作者的奇思妙想与对待生活很平和的生活态度。

2、《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的笔记-第555页

后来方无应说：“出息的意思就是要分等级？人这玩意儿，出息到了顶也不过是一国之君，哼，我看小武恨不得把他最有‘出息’的那几年挖出来扔外太空去——再说，要丈夫那么出息干嘛？自己有出息不就行了？非要丈夫有出息的女人，一定是自己没出息。”

3、《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的笔记-第七十五章 八月之光

我怎麼這麼喜歡夫差這一段呢！淚奔了。。。

4、《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的笔记-第815页

話 pi 人老了就是，你明明有印象你見過這個字，並且查過它怎麼念，但下一次見到它的時候，永遠要重新查一次。。。

5、《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的笔记-第1页

奇思妙想，时空交错，有神秘博士的感觉，关于时空理论性的内容比较少，更多的是对历史的思考，对人物的解读，对人生的感悟。

6、《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的笔记-第424页

“作者不愿下功夫追求质量，尽拿些极端的東西唬人。”方无应做了个鬼脸，“拿我阿姊的话来说：主角个个奇怪得紧，如果是黑社会，就是很黑很黑的那种，如果是商界老大，就是很大很大的那种，宫廷文就更可怕，如果是个皇上呢，就是很皇很皇那种，侠客呢，就是很侠很侠那种……”

7、《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的笔记-方无应和舒湘的对话

爱炫耀

方：他说，我最喜欢在爱我的人面前炫耀，炫耀从另一个爱我的人那儿的所得，炫耀另有人爱我，超过了面前这人百倍，对方听得越难过，我就越开心。

舒：Paul，当你向一个爱你的人炫耀，然后将他给你的爱不屑一顾踩踏在脚底时，会发生什么事情呢？

方：对方感觉受伤害，然后离去。

舒：然后呢？所以呢？

方：任何爱我的人，无论哪种爱都不够。

《别拿穿越不当工作（全三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